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JULI SLING CO., LTD.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签署日期：2014年11月19日



上市公司名称：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巨力索具

股票代码：002342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巨力集团有限公司、张虹、杨赛

住 所：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巨力路

通讯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巨力路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力索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它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巨力索具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无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批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巨力索具、上市公司、公司	指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巨力集团	指	巨力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控股股东巨力集团、张虹、杨赛
报告、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变动、本次变动	指	控股股东巨力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巨力索具 4,800 万股，占巨力索具总股本 5.0000% 的股份权益变动行为。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巨力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河北省保定市徐水科技园区

法定代表人：杨建忠

注册资本：叁亿陆仟伍佰万元

注册号：130000000019339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私营企业

经营范围：对制造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商业、房地产业、文化娱乐业、住宿餐饮业、科技研发的投资及其资产管理；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家用电器、通讯器材、皮革制造、纺织服装、文具用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的销售（以上销售产品法律法规规定需报经专项审批的除外）；晶体硅太阳能组建的销售（含硅料、单晶硅棒、多晶硅锭、硅片、电池片及组件）；太阳能系统配件产品、风力发电设备及配件、太阳能应用产品的销售；自有设备出租；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0日）。

经营期限：1997年3月27日至2024年12月16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130625108293730

主要股东：杨建忠先生、杨建国先生、杨会德女士、杨子先生、杨会茹女士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杨建忠	男	董事长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董事长
杨建国	男	副董事长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副董事长
杨会德	女	副董事长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监事会主席
杨子	男	副董事长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无
姚军战	男	董事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无
姚香	女	董事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无
张虹	女	董事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董事、总裁



贾宏先	女	董事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无
周莹	女	董事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无
李小莽	男	董事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无
王志勇	男	董事	中国	保定·徐水	否	无

名称：张虹

性别：女

国籍：中国 无在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取得居留权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安肃镇盛源南大街巨力小区

通讯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巨力路

身份证号：130625*****2420

名称：杨赛

性别：男

国籍：中国 无在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取得居留权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安肃镇盛源南大街巨力小区

通讯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巨力路

身份证号：130625*****005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巨力索具股份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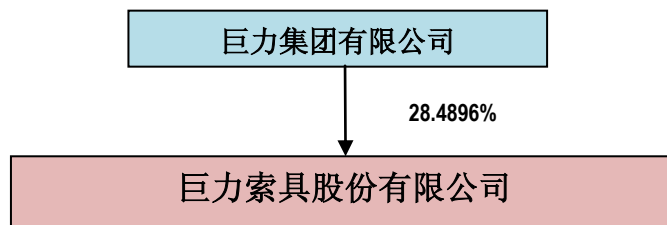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联关系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巨力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张虹女士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裁，杨赛先生任公司副总裁，且其两名自然人均为公司一致行动人。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张虹女士、杨赛先生系母子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建国先生系夫妻、父子关系。

3、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巨力集团与公司之间在股权及控制关系方面，如方框图所示：



注：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张虹女士任巨力集团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裁；杨赛先生任公司副总裁职务，未在巨力集团任职。

2、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除在上图所示的在股权方面和人员任职方面存在交叉关系以外，在资产、业务等方面不存在交叉关系。

四、承诺及履行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

(1) 控股股东巨力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得由公司回购。巨力集团已就此流通限制做出承诺。

(2) 实际控制人杨建忠、杨建国、杨会德、杨子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得由公司回购。实际控制人已就此流通限制做出承诺。

2、公司其他 53 名自然人股东（不包括杨建忠、杨建国、杨会德和杨子 4 名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

公司其他 53 名自然人股东在 2007 年 11 月以受让巨力集团、巨力缆索所持公司股份的方式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得由公司回购。公司相关 53 名自然人股东已就此流通限制做出承诺。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 杨建忠、杨建国、杨会德、杨子在解除第 1 条第 (2) 款的流通限制后，如果届时仍当选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继续遵守本条规定的流通限制。四位实际控制人已就此流通限制做出承诺。

(2) 公司其他 53 名自然人股东在解除第 2 条的流通限制后，如果届时仍当选或新当选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继续遵守本条规定的流通限制。公司相关 53 名自然人股东已就此流通限制做出承诺。

4、延期锁定承诺履行情况

2012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巨力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杨建忠先生、杨建国先生出具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声明》，上述股东自愿将其合计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607,2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3.25%，延长锁定期 12 个月，即自 2013 年 1 月 26 日至 2014 年 1 月 26 日。因延长锁定期限已满，上述股份已于 2014 年 1 月 30 日上市流通。内容详见 2014 年 1 月 30 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综上，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巨力索具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亦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资金需要而减持其持有的巨力索具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4 年 4 月 23 日和 2014 年 8 月 8 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分别刊登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控股股东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继续减持巨力索具股份的可能，公司董事会亦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前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种类、数量、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巨力集团	无限售流通股	27,350	28.4896%
张虹	高管股份	480	0.5000%
杨赛	高管股份	240	0.2500%
合计：	--	28,070	29.2396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巨力索具股份 28,0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396%。

二、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最近一次即 2014 年 9 月 16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起至本次减持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巨力索具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0%。

三、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9.18	6.50	3,100	3.2292
张虹	竞价交易	2014.09.23	6.97	120	0.1250
杨赛	竞价交易	2014.09.23	6.96	60	0.0625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10.30	6.03	400	0.4167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11.17	6.47	1,120	1.1666
合计	--	--	--	4,800	5.0000

注：

1、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巨力集团、张虹女士、杨赛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0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396%；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2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396%；本次权益变动股份合计 4,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0%。



2、截至本报告日止，信息披露义务人巨力集团因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5,237 万股（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8 日、2014 年 5 月 13 日和 2014 年 6 月 3 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处于质押状态。信息披露义务人巨力集团除上述股份处于质押以外，其他持有的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剩余股份 7,493 万股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另，因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虹女士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裁职务，杨赛先生任公司副总裁职务，需按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要求执行。截至本报告日止，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虹女士、杨赛先生本年度剩余股份使用额度均已使用完毕。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前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8.12	5.28	980	1.0208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8.14	5.31	2,390	2.4896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8.20	5.42	2,500	2.6042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8.21	5.58	2,300	2.3958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8.27	5.78	1,723	1.7948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9.03	5.95	3,077	3.2052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9.10	6.50	2,500	2.6042
巨力集团	大宗交易	2014.09.12	6.65	2,300	2.3958
合计	--	--	--	17,770	18.510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三、经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
股票简称	巨力索具	股票代码	00234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巨力集团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河北省保定市徐水科技园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 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 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 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280,7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29.239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48,000,000 股</u> 变动比例： <u>5.0000%</u> 持股数量： <u>232,7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24.2396%</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 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 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 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 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 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巨力集团有限公司、张虹、杨赛

签署日期：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